

证券代码：872251

证券简称：鼎昇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尔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2 人，出席 2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报告内容。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妥善做好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根据前述规定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2019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编制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19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梳理后对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公司编制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19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全部转入下一会计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预计 2019 年度向关联方浙江高明幕墙装潢有限公司销售货物总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高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统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小明、高升与本议案审议内容具有关联关系，予以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0）。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1）。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投资管理办法〉》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重大投资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制定了《承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如有）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如有）：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如有）：沈学明、姚雨漫

（三）结论性意见（如有）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